

证券代码：872808

证券简称：曙光数创

公告编号：2022-099

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任京暘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高志勇、慕景丽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注册资本变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拟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相关登记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任京暘先生、翁启南女士、王伟成先生、何继盛先生、张卫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任京暘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翁启南女士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王伟成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何继盛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名张卫平女士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志勇、慕景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依法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高志勇先生及慕景丽女士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高志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任职资格。

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提名高志勇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慕景丽女士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志勇、慕景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志勇、慕景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